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投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风险评级须为中低或较低及以下，或符合国际评级标准（穆迪 Baa 级及以上、惠誉 BBB 级及以上、普标 BBB 级及以上），且不得直接投资于证券类资产或挂钩股票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金额：使用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本金风险程度较低，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且保障资金安全及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升阶段性闲置资金收益，优化整体资金使用效率。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经营性质的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委托理财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投资理财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风险评级须为中低或较低及以下，或符合国际评级标准（穆迪 Baa 级及以上、惠誉 BBB 级及以上、普标 BBB 级及以上），且不得直接投资于证券类资产或挂钩股票的理财产品。产品本金风险程度较低，收益较为可控。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商业银行及其理财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委托理财期限

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2、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银行内部的风险评级为中低或较低及以下，或穆迪评级 Baa 级及以上、惠誉评级 BBB 级及以上、普标评级 BBB 级及以上，且本金风险程度较低，收益较为可控。同时公司亦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公司安排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理财产品的资金投向及运作情况，定期评估风险并形成专项报告。若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立即采取应对措施，确保资金安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管理部具体执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的金融机构，严格筛选安全性高、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权责条款及风险处置机制，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产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该总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经审计）的比例为 33.39%。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产生影响，且有利于提升阶段性闲置资金收益，优化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更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获得的收益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列示，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本次申请等值人民币 5 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